

安徽省阜阳市教育局

教应急函〔2022〕4号

阜阳市教育局关于切实加强中秋国庆假期期间 校园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市属高校，各直属学校：

中秋、国庆双节即将来临，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要求，切实加强中秋、国庆假期期间校园安全防范工作，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

中秋、国庆双节临近，各类潜在安全风险因素较多，做好中秋、国庆假期期间校园安全工作十分重要。各地各校要始终保持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责任自觉，时刻紧绷安全稳定这根弦。要切实
提高思想认识，强化措施落实，统筹做好校园安全工作。要结合“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做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安全教育及值班值守等工作。要深入分析研判当前校园安全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和潜在的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明确安全管理责任，采取有力措施，全力加强中秋、国庆假期期间校园安

全防范工作。

二、切实强化安全教育

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中小学校安全教育平台、安全课堂、微信群等认真开展假期安全教育，发送假期安全提醒。要明确家长的安全监管责任，指导做好学生假期旅行安全、交通安全、消防安全、居家安全、娱乐安全、饮食安全、心理安全以及防溺水、防诈骗、防网络沉迷等教育，切实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对学生假期相关情况要做到底数清、去向明、活动实、管得住，确保校园安全。

三、切实强化隐患排查整治

在秋季开学安全检查的基础上，各级各类学校要在节前开展一次集中排查整治活动，持续推进排查整治。要突出校舍安全、消防安全、危化品安全、校车安全、水电气安全等重点，逐一开展梳理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要分类建立整改工作责任清单，并逐一照单销号；对一时不能解决的问题，要制定整改计划，在采取有效措施的同时，拟定时间表、路线图，限期整改到位。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针对本地区校园安全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按照“不检查不放过、不整改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的要求，集中人员和力量扎实组织开展巡查督查，并严格落实责任追究，督促学校（单位）落实整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四、切实加强安全管理

加大节假日期间校园重要设施区域巡逻力度，加强对出入学

校的车辆和人员的检查、验证、登记工作，校内车辆行驶时要严格控制车速，做到人车分流；各校楼舍管理人员要严格履行岗位职责，认真落实登记制度，杜绝无关人员进入师生楼舍；落实假期各项管理制度，加强留校师生安全教育和每日安全管理，严防侵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案件发生；学校要做好留宿学生的生活保障，保证学生留校期间饮食、学习等安全，确保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安全稳定。

五、切实做好应急值守

各地各校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值班人员要尽职尽责，认真做好值班记录；落实信息报送及报告制度，遇到紧急和重要情况，必须如实报告，不得隐瞒不报或迟报、漏报并确保通信畅通，按照要求落实好应急处置力量，保证遇有情况，能够快速反应、快速到位、果断处置。



